

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天津市武清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
中长期贷款第三笔 2 亿元资金到帐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

一、项目背景

2018 年 4 月 26 日，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联合体成为天津市武清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（以下简称“本项目”）的中标成交单位，本项目的投资规模约为 159,222.70 万元。公司联合甘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、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甘肃大禹节水集团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、天津新家园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成立了天津绿境水务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津绿境公司”），专司负责该项目兴建、运营和管理各项工作。截止 2018 年 12 月 28 日，天津绿境公司已取得工行武清支行发放的两笔贷款，合计金额 60,000 万元。

以上具体情况参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披露的《关于收到 15.92 亿元天津市武清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项目成交通知书的公告》（2018-040）、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披露的《关于天津市武清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中长期贷款第一笔 5 亿元资金到帐的公告》（2018-098）、于 2019 年 1 月 2 日披露的《关于天津市武清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中长期贷款第二笔 1 亿元资金到帐的公告》（2019-001）。

二、项目融资进展情况

2019 年 1 月 25 日，公司收到参股公司天津绿境公司函告，天津绿境公司已于 2019 年 1 月 23 日取得工行武清支行发放的第三笔 20,000 万元到帐资金。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天津绿境公司累计已取得 80,000 万元到帐资金。

三、其他

公司将持续关注本项目后续进展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事项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月26日